

倾城之恋读后感高中(优秀8篇)

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希望对大家有帮助！

倾城之恋读后感高中篇一

《倾城之恋》中的第一篇短篇小说第一炉香对我来说记忆最为深刻，讲的是一支站前香港的故事，每个男女都在红灯绿酒中沉醉着，像大多数女孩一样，女主角葛薇龙是一个极其普通的香港女孩。生活收到物质的束缚，让她不得不投奔她的姨妈，也就是书中的梁太太。从此之后薇龙的生活卷入一个纸醉金迷的漩涡当中，而故事中的男主人公，也就是薇龙最后的归宿——乔琪乔。

文中有一段对乔琪乔的外貌描写让人不禁会产生遐想：他很白，和石膏像一般，在那黑压压的眉毛与睫毛底下，眼睛像风吹过的早稻田，时而露出稻子下的水的青光，一闪，又暗了下去了。天色已经暗了，月这才上来，黄黄的，像玉色缎子上刺绣时弹落了一点香灰，烧糊了一小片。这一段外貌描写是薇龙对乔琪乔的第一印象，这个外表英俊又放荡不羁的公子哥在不经意间就捕获了一个不谙世事的少女的心。

薇龙是喜欢乔琪乔的，只是她抓不住他。薇龙仔细再向那人一看，吓得心里扑通扑通跳——花匠哪儿有这么臃肿？热带地方的天，说亮就亮，天一白，楼下那模模糊糊的肥人的影子便清晰起来，原来是两个人紧紧的偎在一起走路，粗看好像一个人。那两个人听见楼上狗叫，一抬头望见了薇龙，不及躲避，早给她认清了乔琪和睨儿的脸。一个自私的男人，一个多情的女人，他们之间总是有着各种冲撞和矛盾，张爱玲笔下的薇龙，在尊严面前是高傲的，在爱情面前是卑微的。

她（薇龙）躺在床上，看着窗子外面的天，中午的太阳煌煌地照着，天却是金属品的冷冷的白色，像刀子一般割痛了眼睛。作者把自己的感情窗外的景物当中，这一刻仿佛张爱玲就是葛薇龙，她内心的痛苦与煎熬一丝不留地传递给读者，她正在给你讲述着她自己的故事。

故事的另一个主人公，也是所有事件的操纵者——梁太太。也是葛薇龙的姨妈，是她在香港唯一的亲人。她是一个早年丧夫的寡妇，但岁月的摩擦剥夺了她的年纪，却把美貌留下了。这个利欲熏心的女人，在她眼里，所谓的亲情根本值不了几个钱。她把薇龙带进她奢华的世界，让她成为自己捕获男人的猎物。最终也是她亲手将她送给乔琪乔。在文中她曾对乔琪乔说：“我看你将就一点罢，你要娶个阔小姐，你的眼界又高，差一点的门户，你又看不上眼。真是几千万家财的人家出身的女孩子，娇纵惯了的，哪里会像薇龙这么好说话？处处地方你不免受了拘束。你要钱的目的原是玩，玩得不痛快，要钱做什么？当然，过了七八年，薇龙的收入想必大为减色。等她不能赚钱养家了，你尽可以离婚。在英国的法律上，离婚是相当困难的，唯一合法的理由是犯奸。你要抓到对方犯奸的证据，那还不容易？”乔琪乔当初并不愿意娶薇龙，他对薇龙仅仅只是因为有利可图。薇龙对乔琪乔的最后的真心都成了奢望。执子之手，与之偕老，竟是这样无奈的选择。张爱玲的故事完了，第一炉香也烧完了。在她的故事里，女人把婚姻当zuoi情的赌注，赌局还没开始，就输了。

文中有一段对乔琪乔的外貌描写让人不禁会产生遐想：他很白，和石膏像一般，在那黑压压的眉毛与睫毛底下，眼睛像风吹过的早稻田，时而露出稻子下的水的青光，一闪，又暗了下去了。天色已经暗了，月这才上来，黄黄的，像玉色缎子上刺绣时弹落了一点香灰，烧糊了一小片。这一段外貌描写是薇龙对乔琪乔的第一印象，这个外表英俊又放荡不羁的公子哥在不经意间就捕获了一个不谙世事的少女的心。薇龙是喜欢乔琪乔的，只是她抓不住他。薇龙仔细再向那人一看，

吓得心里扑通扑通跳——花匠哪儿有这么臃肿？热带地方的天，说亮就亮，天一白，楼下那模模糊糊的肥人的影子便清晰起来，原来是两个人紧紧的偎在一起走路，粗看好像一个人。那两个人听见楼上狗叫，一抬头望见了薇龙，不及躲避，早给她认清了乔琪和睨儿的脸。一个自私的男人，一个多情的女人，他们之间总是有着各种冲撞和矛盾，张爱玲笔下的薇龙，在尊严面前是高傲的，在爱情面前是卑微的。她（薇龙）躺在床上，看着窗子外面的天，中午的太阳煌煌地照着，天却是金属品的冷冷的白色，像刀子一般割痛了眼睛。作者把自己的感情窗外的景物当中，这一刻仿佛张爱玲就是葛薇龙，她内心的痛苦与煎熬一丝不留地传递给读者，她正在给你讲述着她自己的故事。

倾城之恋读后感高中篇二

导语：倾城之恋是张爱玲的小说，看完这本小说，你有什么感想？欢迎阅读倾城之恋读后感！

倾城之恋是张爱玲写于1943年的上海，这本书似乎和教学没有太大关系，但是，我之所以写这本书的读后感其实是一个人觉得这本书的文学价值有，而现在的社会对于文学的美感似乎不太去重视，让我觉得其实在看一些教条式的书籍后，应该也要再回味一下中国文学之美。虽然，这是属于白话式的小说，但不可否认，张爱玲在人性上细腻与别出心裁的刻画与时代意义有其可读性，否则也不会造成一股风潮及许多人潜心的研究。从大学时期我就爱看张爱玲的书，并偶尔会回味一下，她的作品对我的确是造成不小的影响，尤其是在对文学的欣赏与感动方面，而她对于人性（尤其是对女性）的深入分析，在当时也带给我不少的冲击。下面就这篇倾城之恋，它的创作背景作一简单介绍：张爱玲出生于封建式的望族家庭，她的生活便是成长在父权制度底下，1943年，就是很接近太平洋战争的爆发，那时候很多中国地区陷入战争的局势，可是上海没有，这时候的张爱玲就是在上海，远离这

种战局，也让她有机会去回顾中国社会的父权真相，更使她有机会可以暂时避开父权的支配，那倾城之恋就是在这种恍如切断心理的状态下酿造产生的。

故事大纲是：女主角是白流苏，男主角是范柳原，白流苏是个离了婚的女人，她在守旧的白公馆里没有地位，后来为了替自己争一口气，白流苏便抢走了原先要介绍给妹妹的范柳原，后来两人在一起，可是他们对爱情抱持着不同的看法，在没有继续下去的动力时，因为战争踏上婚姻这条路。关于这篇文章有几个部份我先讲一下：像白公馆代表的是旧日的一切，包括生活方式。像书一开始就有提到像他们的时钟十点钟是人家的十一点，他们唱歌唱走了板跟不上生命的胡琴，从这边就可以看出来它是一种很守旧、很旧日的。跟当时的中国其实是很像的！另外，张爱玲在描写男女感情是很含蓄美感的，和现在的文学所描写的是差异很大的，例如像在描写范柳原的动心时。从三奶奶讲的话可以看的出来：「三奶奶叹了口气道：『跳了一次说是敷衍人家的面子，还跳第二次第三次!』」从这句话可以看出说范柳原对白流苏有一见钟情的感觉，我跟妳跳了一次舞还会想跟妳跳第二次第三次，就表示我对妳其实是有感觉的。这种写法多么的含蓄，一个「爱」字都没有提到，可是，从一些事件的叙述却可以描写出人心中感情最细腻的部份，真的是很令人佩服！

文章的最后有讲到范柳原和白流苏要结婚，可是在最后说：「到处都是传奇，可不见得有这么圆满的收场！胡琴还是在万盏灯的夜晚拉过来又拉过去，说不尽苍凉的故事，不问也罢。」我不知道大家看到这边会有什么感觉？我觉得她可能想要表达结婚不代表幸福吧！到最后一定还是有挫折！所以张爱玲可能是个悲观主义者！爱有一天可能还是会变习惯吧！到最后两个人在一起可能就是习惯而已，遇到挫折困难的时候还是会有危险。

我觉得念完这一整篇我会觉得说流苏和范柳原一开始都没有真心的感觉，后来是因为一场战争让他们的感情开始有那种

「患难中见真情」的感觉。它最后说：「到处都是传奇，不见得会有这么圆满的收场。」我觉得是其实这种故事很多，譬如说：丑小鸭变天鹅、麻雀变凤凰。不一定每个人都有那么圆满的结局，后面又说：「在万盏灯火的夜晚拉过来又拉过去。」很像在比喻说在这么多盏灯、这么多的故事，这种故事可能不断地上演类似的情节，可是却有很多苍凉的故事在这中间发生，她的意思好像就是说这种情节一直在上演，可是圆满的却没有几个。但就是要珍惜眼前这一刻！

所以，看她的作品虽然会让人感受一些人生中淡淡的悲哀，但是也非常值得人去深省的！

倾城之恋读后感高中篇三

在《倾城之恋》中流苏只是一个生长在大家庭中平凡到不能再平凡的女子。下面是本站小编给大家整理的倾城之恋读后感，供大家参考！

有人说张爱玲的小说除了《倾城之恋》以外，都是悲剧的结尾。在我看来，《倾城之恋》虽是成全了白、柳的一段姻缘，但实则以世俗的表象虚掩了真正的悲凉，越发比悲剧更像悲剧。

白流苏，一个离过婚的女人。在那个暧昧的时代和同样暧昧的旧上海，离婚是要受道德谴责的。而白公馆无疑属于守旧的那一派，“他们家用的是老钟，他们的十点钟是人家的十一点，他们唱歌唱走了板，跟不上生命的胡琴。”离了婚的白流苏，少不了受家人的指戳。一应钱财盘剥净尽之后，她的存在无疑成了拖累和多余。她的出路，除了另一个男人的怀抱以外，恐怕再无其他了。

范柳原，一个海外归来的浪子，本是无根的浮萍，四处飘摇。

加上生活的纸醉金迷，便把“女人看成他脚底下的泥”。爱情和婚姻原是他不相信，也不敢指望的。但他内心深处是渴望安稳的。

爱情总是发生在自私的男人和自私的女人之间。就这样，两个各怀鬼胎的人遇到一处，展开了一场相互试探的爱情攻防战。白流苏的目的显而易见，她希望他能承诺她一纸婚姻。一个男人。而柳指望的是那个安稳于是两人各自为了捍卫那一点自由或者追逐物质上的算计，相互不妥协。当终于有一天，精神上追求再寻不到现实的依托时，两个人方始彼此亲近。

在连续的试探之后，流苏没有寻到半点进展，索性有些气急败坏，遂恼了起来：“你干脆说不结婚，完了！还绕得大弯子！什么做不了主？连我这样守旧的人家，也还说‘初嫁从亲，再嫁从身’哩！你这样无拘无束的人，你自己不能做主，谁替你做主？”接着更是赌气狠下心来从香港辗转回到上海。家里是早容不下她的，这次又加上了“淫荡”的恶名。可见她不惜为争取婚姻冒了极大的险。此时，心迹更是表露无疑，思忖再寻个职业，也怕自贬了身价，被柳原瞧不起，“否则他更有了借口。拒绝和她结婚了。”权衡的结果是：“无论如何得忍些时”。这是在和自己打赌。她并不见得有多大胜算的把握。如果柳原还再来找她，就算赢了一步，这是她此时的底线。果然，过了些时日，香港来了电报。她心里自然安定了许多，也将自己放开了些，同他上了床，虽然不见得是主动，但也并没有拒绝。然而，此时，“他们还是两个不相干的人，两个世界的人”。

人说“若能以婚姻的形式接受一个女人，心里必定会沉潜下来很多东西”，也许这就是白流苏期冀的那一点点“真”。

在《倾城之恋》中白流苏只是一个生长在大家庭中平凡到不能再平凡的女子。她离了婚，在一个特定的机会下结识了范柳原。我一直很喜欢这段话：“在日常世界里，他们间存在

一场征服的战争，他们内心明争暗斗。什么是真的，什么是假的？她只喜欢他用更优厚的条件前来议和。但是在这个不可理喻的世界里，谁知道是什么因，什么果？谁知道呢，也许就是因为要成全她，一个大都市倾覆了。”也许流苏是幸运的，一场陷落让她等到了一个人，一段婚姻。然而这终究是偶然的，正如张爱玲所说“到处都是传奇，可不见得有这么圆满的收场。”一个女人，把命运当作赌注，想来没有什么比这更可悲的了。

也有人说，范柳原同白流苏调情不过是为了男人的征服欲，因为她善于低头，容易掌控。这种说法是立不住脚的。凭范柳原的经验，玩弄女人于掌骨之中是一件很容易的事情，更何况他从来不缺少女人。萨黑荑妮就是一例。他并不满足于这些，他在长久的游戏中早将生活堪破。烟花虽然极尽绚烂，总是稍纵即逝的，随后是更广阔的岑寂。他渴望安稳，渴望实在的温暖。这是他的理想，尽管此时并不切近。因此，他可以不在乎流苏的过去，不在乎她是否完美，单只看到她“善于低头”。

后来战争爆发，打破了浮在日常生活中表面的东西，成就了他们的感情。

那场战事催化了结果的到来。“流苏拥被坐着，听着那悲凉的风。她确实知道浅水湾附近，灰砖砌的那一面墙，一定还屹然站在那里。风停了下来，像三条灰色的龙，蟠在墙头，月光中闪着银鳞。她仿佛做梦似的，又来到墙根下，迎面来了柳原。她终于遇见了柳原。”“在这动荡的世界里，钱财、地产、天长地久的一切，全不可靠了。靠得住的只有她腔子里的这口气，还有睡在她身边的这个人。”此时，她终于真正的靠近他，有些懂得他了。一瞬间，他们达到了某种契合。“他们把彼此看得透明透亮，仅仅是一刹那的彻底的谅解，然而这一刹那够他们在一起和谐地活个十年八年”。最感动的是最后他们默默握着彼此的手的那夜，刹那间的了解和感动也够他们一起生活十年八年。这样的结局，即便是合，温

暖之外更多的是荒凉。

末一段中张爱玲说：他收起了他的甜言蜜语把它们留给别的女人，这是好现象，说明在他眼里已经把她当作自己人，名正言顺的妻子。如此怅然的结局不无对爱情的揶揄嘲讽。

“他不过是一个自私的男子，她不过是一个自私的女人。在这兵荒马乱的时代，个人主义者是无处容身的，可是总有地方容得下一对平凡的夫妻。”执子之手，与子偕老，原是这样的选择。

范柳原到最后一刻也还是清醒的，“现在你可该相信了：‘死生契阔’，我们自己哪做得了主？……”一个善于低头的女人，也许终会成为一个安分的妻。让他在劳累和放纵之余有一个去处。男人的归宿最终只是一个女人。

初读时，总觉得悲剧是女人的。现在方觉得，悲剧是女人的，也是男人的。

在《倾城之恋》中流苏只是一个生长在大家庭中平凡到不能再平凡的女子。她离了婚，在一个特定的机会下结识了范柳原。在日常世界里，他们间存在一场征服的战争，他们内心明争暗斗。什么是真的，什么是假的？她只喜欢他用更优厚的条件前来议和。我一直很喜欢这段话，大概意思是一个女人勾引一个男人会被人说成荡妇，被男人勾引便是该死，如果勾引一个男人，男人还不领情不上钩，那么便是双料的该死。充满了洞悉一切的淋漓尽致的明快。后来战争爆发，打破了浮在日常生活中表面的东西，成就了他们的感情。最感动的是最后他们默默握着彼此的手的那夜，刹那间的了解和感动也够他们一起生活十年八年。这样的结局，即便是合，温暖之外更多的是荒凉。末一段中张爱玲说：他收起了他的甜言蜜语把它们留给别的女人，这是好现象，说明在他眼里已经把她当作自己人，名正言顺的妻子。如此怅然的结局不无对爱情的揶揄嘲讽。

张爱玲十八岁时被父亲关起来，她患了痢疾父亲见死不救。她的第一个丈夫伤了她的心。第二个丈夫在婚前剥夺了她做母亲的权利和乐趣，坚决逼她堕胎。可以说，张爱玲生命里最重要的三个男人都是对不住她的。每次读她的文字都会心痛着，这样一个聪明的女子不应该受到这样的亏欠和辜负。这使得我得以贴近她思想的轨迹和文字的脉络，明白她的小说何以如此悲情，更明白为什么她最喜欢的词是荒凉。

在张爱玲看来，所谓言情，不过在讲一场风花雪月的传奇，无情的言情。每个人都在追求什么，但真正的感情不存在，即使有，那也是虚幻的，在世情和言情间，多半让世情的虚无吞没言情。爱恨离愁仅仅是一出演着演着忘记了对白的悲喜剧，静默中说与别人听，赚了别人的叹息，忘记了自己的眼泪，回头看看“本是无一物，何处惹尘埃”？脱不了镜花水月罢了。压抑，苍凉，绝望，空虚，恐惧——全部全部的感觉中只有这些荒凉是真实而且长久的，感动自己的人已走远，或者从来未曾出现过，在滚滚红尘中，等了很久，遇着了，不早不晚遇着了也不过如此。交错后便是支离破碎的感伤，长久长久欲说还休的沉寂。连最初等待的热情也失去了。只觉得冷，无边无际的空虚如潮水般阵阵来袭。人性软弱，在她看来也是一种罪，张爱玲对人性恶的兴趣表现在塑造人物时不遗余力赤裸裸地刻画上，她的笔下没有完人，有的只是男人和女人，充满欲望，把握不住自己的男人和女人。同时，他们又是最坚强的——没有什么比绝望中的情色男女更坚强或者说麻木。

“有一天，我们的文明整个被毁掉了，什么都完了——烧完了，炸完了，坍完了，也许还剩下这堵墙。流苏，如果我们那时候在这墙根底下遇见了……流苏，也许你会对我有一点真心，也许我会对你有一点真心。”柳原说的这番话，原来是他们爱情的谶言。多骄傲的人啊，非得要等到文明被毁掉，什么都完了的时候，才肯透露出自己对对方的爱。

白流苏，一个结过婚，却未得到真正的爱的穷遗老的女儿；范

柳原，一个人人倾慕，却也未得到真爱的富家庶出子。两个内心孤单得要死的人，遇到了一起，自然会产生别样的情愫，然而虽然他们内心孤独，却要装得很骄傲，这是他们武装自己的方式。他们就像是两只刺猬，拔了刺，又害怕受伤；不拔刺，又永远无法真正的靠近。所以他们就只有这样若即若离着，生怕自己受到一点点的伤害。流苏，太想太想结婚，她急切需要经济的保障，她所有的本事是应付人的本事，她深谙自己应该保持怎样的状态来使柳原对她保持不灭的兴趣，她有着她的矜持，她有着她最美的姿势——低头，而当她低下头的时候，心却高昂着。柳原也是个固执的孩子，他明明爱流苏，却不敢真正的大声说出来，最多在无法压抑的时候，望着窗外的白月亮，在电话中低诉，我爱你，同时乞求流苏的爱，何其卑微。所以流苏以为这是个梦，想必柳原也愿意流苏把这当成是梦，所以当白天到来的时候，他们一如既往的保持着自己骄傲的姿态。

流苏要回上海，以此表明她的矜持和高贵，柳原却也不强留，因为他拿稳了她跳不出他的手掌心去。两个人，谁也不肯退一步，在不是百分百确定对方是真爱自己的时候之前，他们绝不让自己吃半点亏，可天知道，爱情这样的东西，你不付出，又怎么听得到回声。只是一个秋天，流苏觉得自己老了两年，自尊、爱情和家庭使她不堪重负，她哭了，发现有些东西忍无可忍。在细雨迷蒙的码头，柳原说：“你就是医我的药瓶。”她红了脸。这样的别离让两个人都有着无法承受的思量，在那个夜晚，柳原在流苏的房间看月亮，更想看透的是流苏的心。终究还是他们还是在那样的夜晚，昏昏的吻到另一个世界。

柳原要去英国，流苏决定在香港等他，在一幢由她主宰的房子里等待她的爱人，她用一周的爱情下了赌注，流苏骨子里好赌。然而，战争的炮火却响起，在生命都受到威胁的时刻，她束手无策，她的本事可以对付人，但是对付不了战争，她只是一个软弱的很的女人。在她最软弱的时候，柳原出现了，回到了所爱的女人的身边，他要保护她，在枪林弹雨中，他

们彼此才发现，在这一刹那，她只有他，他也只有她。他们对于彼此透明的很，彼此了解彼此的每一点想法，一个本是自私的男子，一个本事自私的女人，然而终究是遇上了这样的对方，使得自己不得不放下假惺惺的防备，用真心握住彼此。

残酷的战争成就了流苏和柳原美满的爱情，这样的想法是流苏的，也是张爱玲的，骄傲的人其实不是流苏和柳原，而是张爱玲自己，创作出这样的小说，本身就只要张爱玲可以做到，只有她才是如此的骄傲。在我看来，张爱玲最经典的照片，就是那张穿着旗袍，微微叉腰，昂着头的那张黑白照片。那样的姿态是完完全全属于张爱玲一个人的姿态。骄傲和孤独相互映衬，一种旷世而孤立的感觉。小说中的流苏和柳原，是骄傲的摆弄着爱情，然而，他们的这样的虚张声势的骄傲，却更让我感觉到他们内心的不安和卑微，因为觉得自己的卑微，而不甘于卑微，所以装作很骄傲，直到遇见一个正真对的人，才卸下了防备。张爱玲又何尝不是？一个骄傲的才女爱上一个多情的男人，最后自己却弄得伤痕累累。晚年的张爱玲，远居异国，过着近乎隐居的生活，最后孤独的安静的离开我们。她的一生，没有经历她笔下那样美丽的爱情，她所苦苦追寻的美丽的爱情只能停留在笔墨之间，在她的文字里，她给自己营造了最美的爱的世界。流苏的爱情可以说是张爱玲自己所期盼的吧，只是流苏成为了张爱玲的理想，她自己的爱情没有的得到成全，那些倾国倾城的人都是传奇，不是自己的事儿。

我想，这样的倾城之恋也绝对不是我的事儿，我遇不到，也担当不起，今天是5.12周年祭，回想去年的今天，那样的灾难，有没有锻造一段倾城之恋呢？但是试想，无论是谁，也不愿花这样的代价来成全一段爱情。

文尽于此，而意味无穷。《倾城之恋》，我喜爱的小说，我喜爱的张爱玲，却是我承担不起的爱情。

倾城之恋读后感高中篇四

有人说张爱玲的小说除却《倾城之恋》以外，都是悲剧的尾巴。在我看来，《倾城之恋》虽是成全了白、柳的一段姻缘，但实则以世俗的表象虚掩了真正的悲凉。

但是好人不一定有好的命运，人生的道路不一定顺畅。白流苏就是这样的命运。尽管她有着很高的素质、优雅的外表、坚韧的性格，但是偏偏遇到一元这个不争气的男人，遇到母亲守旧、一家子自私自利、又庸俗迂腐的哥哥嫂子……让其受尽生活之苦。

范柳原，一个海外归来的浪子，本是无根的浮萍，四处飘摇。加上生活的纸醉金迷，便把“女人看成他脚底下的泥”。爱情和婚姻原是他不相信，也不敢指望的。但他内心深处是渴望安稳的。

这样的两个各怀目的的人遇到一处，展开了一场相互试探的爱情攻防战。白流苏的目的显而易见，她希望他能承诺她一纸婚姻。一个男人若能以婚姻的形式接受一个女人，心里必定会沉潜下来很多东西，也就是白流苏期冀的那一点点“真”，或许仍是无关爱情的。

她决不会就此放弃，也不绝不放低自己，矜持做好自己，毕竟是大家闺秀，做不来小女人投怀送抱，也没想靠自己漂亮换取，只有内敛心，小姐素养闺秀知性，去赢得青睐，“没有婚姻的保障而要长期抓住一个男人，是一件艰难的、痛苦的事，几乎是不可能的。”但此时柳原给了她房子和花费钱财，至少她可以真正地脱离了白公馆。物质上的满足，让她对婚姻的追逐暂时置后，且说“管它呢！”。到底她是不爱他的，她只承认“柳原是可爱的……她跟他的目的究竟是经济上的安全。”长久以来的疲于应付，也只是为了“取悦于柳原”。如今目的已经实现了大半。

范柳原早猜准了白的心思。开始就问“你爱我么？”流苏的回答他自是不肯相信。“有一天，我们的文明整个的毁掉了，什么都完了，——烧完了，炸完了，坍完了，也许还剩下这堵墙……如果我们那个时候在这墙根底下遇见了……也许你会对我有一点真心，也许我会对你有一点真心。”对生活，他比她看得通透。爱情原不是你我能做得了主的。虚伪的东西来得并不可靠。“我犯不着花了钱娶一个对我毫无感情的人来管束我”，这话听起来再直接不过。如此牺牲了自由和金钱换来的婚姻代价太大，对他来说“那太不公平”。在他看来，结果只能有一种，那就是要等到地老天荒的时候才能有分晓。然而流苏并不懂得他，因此他才说“我要你懂得我！”。

《倾城之恋》主题原本是描写爱情美好，执子之手，与子偕老，却是描绘了男女主人最初相互欺骗相互猜忌互功心术各取所利，矜持伪装真到大难跟前彻底撕毁面具，只有紧握双手体温是真实的。

倾城之恋读后感高中篇五

爱情似乎离我们很遥远，但有种爱可以让我们死心塌地，有种爱可以让我们备受折磨。虽然爱，虽然痛，但我们无法不爱，无法不痛，这就是“倾城之恋”。

故事的女主人公叫葛薇龙，长着一张白白的瓜子脸，眼睛水灵水灵的。但在殖民地香港里，被阳光烤晒过的小麦色仿佛更合群。薇龙从香港来上海念大学，投靠了继承了前夫一大笔遗产，同时是当地有名的交际花的姑姑。薇龙何尝不明白投靠姑姑的结果？但她别无选择……看着满满一衣柜的漂亮衣服，薇龙的心里却仿佛有几万只小虫啃咬一般，不知滋味。就这样薇龙被迫见了许多的“上流绅士”，却总是没有姑姑称心的。日子就这么一天天过去了，薇龙男主人公乔斯。他们是在一场舞会上遇到的，当时乔斯还轻薄了她。本以为只是一场戏，但那次舞会后，薇龙的心开始日夜思念起乔斯，

沉稳有序的心脏开始扑通扑通乱跳。爱情悄悄降临，殊不知悲剧紧随其后。乔斯本是富家子弟，薇龙以为嫁给他后不必再作“交际花”，可乔斯却说：“我希望有个女人可以养我”。呵，多么荒谬。薇龙却又因为爱放弃了挣扎，堕入黑暗中，可她是否了解，对于姑姑和乔斯而言，她只是一棵摇钱树罢了！

我该为薇龙哀？还是该为薇龙哭？都不是。因为她只是一个被爱捆住手脚的傻女子。

我无法理解那个时代的亲情为何全部拜倒在利益与金钱的面前，无法理解那个时代女人的爱为何如此卑微，我已痛彻心扉，更以泪流满面！

爱情在张爱玲的笔下化茧成蝶无比凄美！悠悠长河中那一张张风华绝代的面孔已模糊不清，但那份倾城之恋却刻骨铭心！

倾城之恋读后感高中篇六

香港的陷落成全了她。但是在这不可理喻的世界里，谁知道什么是因，什么是果谁知道呢，也许就因为要成全她，一个大都市倾覆了。成千上万的人死去，成千上万的人痛苦着…流苏并不觉得她在历史上的地位有什么微妙之点。她只是笑盈盈地站起身来，将蚊烟香盘踢到桌子底下去”。

——《倾城之恋》

这是在这篇文章甚至说在张爱玲的所有作品中我最喜欢的一句话，仿佛有无尽的宿命在里面，是不是只有在这样的一种无奈的情况下，白流苏与范柳原的爱情才有她们的安身立命的地方呢这种相依相偎是不是又是真正的爱情呢也许爱情在他们之间，更像一场游戏，两个人的交易。

流苏是一个坚强的女子，在压抑，畸形的生活环境里，选择

了出逃。她大胆地顶着众人的唾弃与前夫离婚，这是她的勇气。可同时，她始终是一个在经济上柔弱、无助的女子，逃离的方式只能是依靠男人来寻找自己的栖息之地，于是她必须妥协。现实与性格间的矛盾，让她不得不学会算计。不幸的命运让她学会保护自己，却又让她这份简单、真挚的情感徘徊在疑虑、猜忌、金钱、责任、虚荣之上了。但这又怎能怪她呢她承认柳原是可爱的，给了她美妙的刺激，但是她跟他的目的究竟是经济上的安全。说到柳原，他又何尝不是这样呢青年时期同样有着一段不愉快回忆的他性格怪癖，无意于家庭。对于爱情他根本无法驾驭，无法给予对方承诺和信心。也许或者说一定，他曾经只是把流苏看作是那很多个里面的一个，新鲜过后，各拍两散，责任不需要，爱情只是调剂，而流苏也自然知道这一点，“炸死了你，我的故事就该完了。炸死了我，你的故事还长着呢！”流苏的心中，自然是知道柳原的，她也明白只有这场关于这个城市的劫难才成全了她们。战争带来的是残缺，可为流苏和柳原带来的却是一嘲圆满”。偶然的倾城，让他们抛却了所有，让他们从捉迷藏式的精明走到冲破一切的结合——流苏得了名份，柳原也甘愿担起了责任。战争让人变得真实。死亡下，忽然感觉瞬间的变化即是烟消云散、阴阳相隔，容不得你有半点犹疑，因为生死只在顷刻，金钱、权利、美色等等都不重要了，能抓住的只有现在，只有身边尚存气息的他(她)。

“他不过是一个自私的男子，她不过是一个自私的女人。在这兵荒马乱的时代，个人主义者是无处容身的，可是总有地方容得下一对平凡的夫妻。”执子之手，与子偕老，原是这样的选择。

范柳原到最后一刻也还是清醒的，“现在你可该相信了：‘死生契阔’，我们自己哪做得了主……”一个善于低头的女人，也许终会成为一个安分的妻。让他在劳累和放纵之余有一个去处。男人的归宿最终只是一个女人。

喜欢小说中的一段话：“流苏到了这个地步，反而懊悔她有

柳原在身旁，一个人仿佛有了两个身体，也就蒙了双重危险。一颗子弹打不中她，还许打中他。他若是死了，若是残废了，她的处境更是不堪设想。她若是受了伤，为了怕拖累他，也只有横了心求死。就是死了，也没有孤身一个人死得干净爽利。她料着柳原也是这般想。别的她不知道，在这一刹那，她只有他，他也只有她。”

两个人之间那一丝丝的温情，在一瞬间，让时间成为永恒。这一刻交织的情感该是幸福存在的道理吧。如果这可以叫爱情，那么就算是吧。可我更觉得这是一种悲凉。假如没有战争，两人将依然活在自己背负的壳中慢慢前行，谁也不会为对方付出真心。他们会按自定的生活轨迹走下去，看似丰盛，却是苍白悲哀。

初读时，总觉得悲剧是女人的。现在方觉得，悲剧是女人的，也是男人的。

一个大变故改变了一切，但如果是为了成就这样一段恋情，代价未免太大了，而且这样的偶然性几近为零。

这样的爱情，或许只能童话中存在。

倾城之恋读后感高中篇七

其实早就听说这本书了，其实我也早就看过了，但是似乎是第一次看它的时候年纪太小，无法读懂他们这种冲破了世俗的旷世之恋。

最近闲来无聊，翻出来又看一遍，看完之后，总觉得心里有一种温情脉脉的感觉。范柳原跟白流苏的爱情，让我觉得，原来爱情竟是这样美好。或许他们原本都已不再相信爱情，他们也都没有精力再去承受爱情的失败，所以他们起初无法用婚姻去安定。但是为了跟相爱的人在一起，白流苏冲破了世俗，甘做范柳原的情人。

我想白流苏应该就是张爱玲自己的写照吧，张爱玲一生孤寂，没能跟最爱的人在一起，她给了白流苏这样的归宿，也是自己心中对爱跟完美的婚姻的向往吧！

死生契阔，与子成说，执子之手，与子偕老。被人诵烂了的句子，但是在范柳原向白流苏诵出来时，还是感动得热泪盈眶。这么一个优雅地穿着旗袍的美丽上海女子，跟这么一个风度翩翩而又似乎倦怠了人世沧桑的男子，他们在炮火跟死亡的威胁中，终于明白，爱并不需要退却跟害怕，爱只需要好好珍惜，在一起的每一分每一秒！

倾城之恋读后感高中篇八

有人说张爱玲的小说除了《倾城之恋》以外，都是杯具的结尾。在我看来，《倾城之恋》虽是成全了白、柳的一段姻缘，但实则以世俗的表象虚掩了真正的悲凉，越发比杯具更像杯具。

白流苏，一个离过婚的女生。在那个暧昧的时代和同样暧昧的旧上海，离婚是要受道德谴责的。而白公馆无疑属于守旧的那一派，“他们家用的是老钟，他们的十点钟是人家的十一点，他们唱歌唱走了板，跟不上生命的胡琴。”离了婚的白流苏，少不了受家人的指戳。一应钱财盘剥净尽之后，她的存在无疑成了拖累和剩余。她的出路，除了另一个男生的怀抱以外，恐怕再无其他了。

范柳原，一个海外归来的浪子，本是无根的浮萍，四处飘摇。加上生活的纸醉金迷，便把“女生看成他脚下的泥”。感情和婚姻原是他不坚信，也不敢指望的。但他内心深处是渴望安稳的。

感情总是发生在自私的男生和自私的女生之间。就这样，两个各怀鬼胎的人遇到一处，展开了一场相互试探的感情攻防战。白流苏的目的显而易见，她期望他能承诺她一纸婚姻。

一个男生。而柳指望的是那个安稳于是两人各自为了捍卫那一点自由或者追逐物质上的算计，相互不妥协。当最后有一天，精神上追求再寻不到现实的依托时，两个人方始彼此亲近。

在连续的试探之后，流苏没有寻到半点进展，可见她不惜为争取婚姻冒了极大的险。此时，心迹更是表露无疑，思忖再寻个职业，也怕自贬了身价，被柳原瞧不起，“否则他更有了借口。拒绝和她结婚了。”权衡的结果是：“无论如何得忍些时”。这是在和自己打赌。她并不见得有多大胜算的把握。如果柳原还再来找她，就算赢了一步，这是她此时的底线。果然，过了些时日，香港来了电报。她心里自然安定了许多，也将自己放开了些，同他上了床，虽然不见得是主动，但也并没有拒绝。然而，此时，“他们还是两个不相干的人，两个世界的人”。

人说“若能以婚姻的形式理解一个女生，心里必定会沉潜下来很多东西”，也许这就是白流苏期冀的那一点点“真”。

在《倾城之恋》中白流苏只是一个生长在大家庭中平凡到不能再平凡的女子。她离了婚，在一个特定的机会下结识了范柳原。我一向很喜爱这段话：“在日常世界里，他们间存在一场征服的战争，他们内心明争暗斗。什么是真的，什么是假的？她只喜爱他用更优厚的条件前来议和。但是在这个不可理喻的世界里，谁知道是什么因，什么果？谁知道呢，也许就是正因要成全她，一个大都市倾覆了。”也许流苏是幸运的，一场陷落让她等到了个男生，一段婚姻。然而这终究是偶然的，正如张爱玲所说“到处都是传奇，可不见得有这么圆满的收场。”一个女生，把命运当作筹码，想来没有什么比这更可悲的了。